

证券代码：837334

证券简称：拜欧药业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## 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聂波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974,43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7287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董事长汇报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情况，对执行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方面进行了全面总结，对公司 2022 年度的主要工作做出总体要求和部署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974,43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1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974,43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按照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编制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974,43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同步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1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974,43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资金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2-02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974,43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印鉴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

站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印鉴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2-02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9,974,437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;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2-02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9,974,437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;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2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9,974,437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郭建恒、韩洁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盈科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1 日